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传媒”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3月2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汪维宏先生召集，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依照《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汪维宏先生担任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